

## 国际文书文件公证认证

- (1) 使馆领馆公证 Notarization by embassy or consulate
- (2) 香港公司公证: 中国法律服务(香港)有限公司 中国委托公证人, 加盖转递专用章
- (3) 英国公司公证: 公司注册证书和章程, 由英国律师核准, 外务部盖章, 中国驻英国大使馆认证
- (4) 开曼公司公证: 公司注册证书, 由公司注册处加 Apostille, 由中国驻英国大使馆认证
- (5) 英属维尔京公司: 公司注册证书, 由公司注册处加 Apostille, 由中国驻英国领事馆认证
- (6) 塞舌尔公司公证: 公司注册证书, 由公司注册处加 Apostille, 由中国驻英国使领馆认证
- (7) 萨摩亚公司公证: 公司注册证书, 由公司注册处加 Apostille, 由中国驻英国大使馆认证
- (8) 马绍尔公司公证: 公司注册证书, 由公司注册处加 Apostille, 由中国驻美国领事馆认证
- (9) 美国公司公证: 公司注册证书, 由州务卿加 Apostille, 由中国驻美国领事馆认证
- (10) 董事在职证明: Certificate of Incumbency
- (11) 公司存续证明: Certificate of Good Standing
- (12) 个人身份证明核准拷贝 Certified True Copy of ID and PPT
- (13) 律师/注册会计师/银行专业推荐信/银行资信证明 Professional reference letter by law firm/CPA/banker
- (14) 海牙国际认证 Convention de La Haye du octobre 1961
- (15) International certificate of authentication (Apostille)
- (16) 公司查册与公司文件认证: Company Search and Documents certification

### 如何办理领事馆认证:

领事认证是一国的外交、领事机关在公证文书上证明公证机关或认证机关的最后一个签名和印章属实。办理领事认证的目的是使一国出具的公证文书能为另一国有关当局所承认, 不致因怀疑文件上的签名或印章是否属实而影响文书的域外法律效力。

送往中国使用的有关文书, 可按以下要求向大使馆、总领事馆申办认证。瑞丰可为代办。

### 办理认证程序:

- (1) 文书首先由当地公证员(Notary Public, 俗称: 地保官)公证;
- (2) 本州州务卿(Secretary of State)认证  
部分州要求先向 COUNTY CLERK 申请认证, 再申办州务卿认证。  
部分司法或政府文件的原件, 如法庭判决、出生证、结婚证等无须经过公证即可直接送州务卿办公室认证。有关详情请与所在州的州务卿办公室联系。
- (3) 中国驻美各总领馆认证(申请人应向居住地所属领区的中国总领馆提交申请)。

### 驻休斯敦总领事馆领区为美南八州:

阿拉巴马(Alabama)、阿肯色(Arkansas)、佛>罗里达(Florida)、佐治亚(Georgia)、路易斯安娜(Louisiana)、密西西比(Mississippi)、俄克拉荷马(Oklahoma)、德克萨斯(Texas)。

## 办理公证、认证需要提交的资料

- (1)《公证、认证申请表》(G1)一份;申请表必须由当事人填写,并提供当事人而非代办人信息。
- (2)申请人护照复印件(复印带照片的资料页、曾办理过延期加注的延期页)。
- (3)经州务卿认证的文书原件及复印件。普通文件复印公证员、认证官员签署及盖章页。涉及商业、财产类文件须全文复印。
- (4)认证公司文件还须提供公司的注册证书(Articles Of Incorporation)复印件。

## 办理公证、认证方式、时间

到领馆申请:亲自办理或委托他人到大使馆或总领馆办理,办理时间为5个工作日。加急申请,2个工作日取证,加收30美元;2至3个工作日,加收20美元。无需提前预约。

邮寄申请:申请人可通过邮寄向住地所属领区的大使馆或总领馆办理。办理时间为10个工作日(不含往返邮寄时间),无加急服务;除支付办证费外,每份邮件(包)加收5美元服务费,并附自付邮资的回邮信封。请务必阅读邮寄申请须知。

## 美国领馆使馆认证范围

民事类包括:领养,婚姻状况,出生/死亡,身份,亲属关系。

商业财产类:营业执照,法人资格,公司帐务,劳动协议,合同,遗产继承,财产赠与,房屋转让和买卖等。

**香港瑞丰会计事务所** 是一家具有10多年品牌的国际权威性机构、拥有注册会计师、执业律师、财务师及高级管理顾问组成的强大团队。总部位于中国香港。在全球30多个国家地区设立商业网络,为客户组建成立香港公司、海外离岸公司、商业财务管理、企业上市融资、记帐报税审计、知识产权代理、海外合理避税、法律文书公证、使馆领馆认证、贸易投资顾问等方面提供最佳的方案。

|                             |                   |             |
|-----------------------------|-------------------|-------------|
| 香港公司:香港金钟道89号力宝中心第一座11楼     | 电话:00852-25377886 | 传真:25377780 |
| 北京公司:海淀区北太平庄路18号城建大厦A座13层   | 电话:010-59797566   | 传真:58857463 |
| 上海公司:延安西路726号华敏翰尊国际大厦22楼B座  | 电话:021-62524952   | 传真:60917720 |
| 天津公司:和平区解放路188号信达广场25层      | 电话:022-58298755   | 传真:58853820 |
| 广州公司:天河区林和中路8号海航大厦11层       | 电话:020-22082580   | 传真:22082579 |
| 深圳公司:福田区彩田路3069号星河世纪大厦A栋35层 | 电话:0755-82701877  | 传真:33000723 |
| 杭州公司:上城区望江路69号八达大厦8层        | 电话:0571-87886788  | 传真:86075868 |
| 宁波公司:江东区彩虹北路48号波特曼大厦10层     | 电话:0574-87729255  | 传真:87729216 |
| 南京公司:白下区中山东路288号新世纪广场A座10层  | 电话:025-84671161   | 传真:84671194 |
| 青岛公司:市南区东海西路17号海信大厦11层      | 电话:0532-80902580  | 传真:80622488 |
| 大连公司:中山区人民路15号国际金融大厦12层F    | 电话:0411-82506091  | 传真:82506094 |
| 厦门公司:思明区湖滨南路90号立信广场12层      | 电话:0592-3299299   | 传真:3299199  |